

债券代码：1980014.IB/ 152100.SH

债券简称：19 普陀国资债 01/PR 普陀 01

债券代码：1980074.IB/ 152140.SH

债券简称：19 普陀国资债 02/PR 普陀 02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关于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根据《2019年第一期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2019年第二期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9年第一期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和《2019年第二期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以下简称“本行”）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本行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作为 2019 年第一期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9 普陀国资债 01”）和 2019 年第二期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9 普陀国资债 02”）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基本情况

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情况如下：

类别	变化前后	人员名称
董事	变化前	黄海群、黄成华、严超、俞满平、张燕
	变化后	胡洪峰、黄成华、夏良波、黄光林、庄妍
监事	变化前	胡洪峰、林军峰、龚晓玲、林芷伊、王立
	变化后	许迪静、严佳琳、徐晶楹、林芷伊、王立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变化前	黄海群
	变化后	胡洪峰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	变化前	张燕
	变化后	夏良波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相继召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职工代表大会并作出关于以上人员变动的决议，上述人员变动已依据

《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

三、新任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一) 新任董事

1、胡洪峰

胡洪峰先生，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水利工程师。1998年参加工作，历任普陀区农林水利局团支部书记，普陀区国资公司工程部长，普陀区财政局农业科副主任，普陀区财政预算局副局长，舟山市普陀区财政项目预算编制中心主任。原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夏良波

夏良波先生，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1990年参加工作，历任普陀锚链厂主办会计，普陀税务师事务所税务代理，普陀海龙水产有限公司财务部长，舟山市普陀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副总经理。原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黄光林

黄光林先生，1971年出生，大学学历。1990年参加工作，历任普陀区商业局办事员，普陀东港山庄常务副总经理。原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庄妍

庄妍女士，1988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中级会计师。2011 年参加工作，历任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职员，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融资部部长、职工董事。

（二）新任监事

1、许迪静

许迪静女士，1988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11 年参加工作，历任浙江省杭州市松下家电研究开发（杭州）有限公司职员，浙江省舟山市海宇围垦开发有限公司职员，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会计、财务融资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投资管理部部长。

2、严佳琳

严佳琳女士，1997 年出生，本科学历。2020 年参加工作，历任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职员。现任公司监事。

3、徐晶楹

徐晶楹女士，1996 年出生，硕士学历。2019 年参加工作，历任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职员。现任公司监事。

（三）新任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胡洪峰：见前述“（一）新任董事”之“1、胡洪峰”简历。

（四）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

姓名：夏良波

基本情况：见前述“(一) 新任董事”之“2、夏良波”简历

职务：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舟山市普陀区昌正街 169 号

电话：0580-3062873

传真：0580-3262599

四、影响分析

本行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本行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了解到以上人员变动事项是根据公司人事和工作的需要进行的调整，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董事会、监事会决策有效性预计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预计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行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五、债权代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指定联系人。

(本页无正文，为《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关于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2024年 4 月 2 日

